

昆明市医疗保障局 2021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及决算草案编制情况审计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昆明市审计局派出审计组，自 2022 年 3 月 25 日至 4 月 29 日，对昆明市医疗保障局（以下简称市医保局）2021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及决算草案编制情况进行了审计，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财政部门下达市医保局 2021 年度预算总额为 58 151.17 万元，其中：年初批复预算 57 988.49 万元，追加调整预算 162.68 万元。决算报表反映，2021 年部门总收入 15 955.46 万元，总支出 15 955.4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9 万元，当年无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 39 万元。

2021 年度预算和决算存在差异，其原因：一是年初下达预算包含的城乡医疗救助专项资金 3 578.87 万元，财政部门直接下达至市级医疗救助专户。二是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35 00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风险金 3 400 万元、长期护理保险退休人员财政补助 1 600 万元三项合计 40 000 万元，财政部门下达至市级专户及各有关部门。部门决算报表不包含此四项资金。

审计结果表明，市医保局 2021 年财政预算资金及预算调整（追加）资金均按规定进行报批，程序合法。2021 年度项目支出

年末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但审计发现市医保局及下属单位还存在项目无法实施形成资金结余、资金使用效率不高问题。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市医保局下属市医保监评中心租用办公场地项目无法实施形成资金结余，合计金额 28 万元。

三、审计处理和整改情况

针对以上审计查出的问题，昆明市审计局出具了审计报告，下达了审计决定书，对问题依法作出了处理，并针对问题提出了 1 条审计建议。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市医保局高度重视，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已将 28 万元上缴市财政。对审计提出的建议，进行了采纳。审计整改情况已在政府信息公开网进行了公告。